

关于赣州市南康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情况说明

2019 年上级下达赣州市南康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4657 万元，其中专项补助收入 4516 万元，占 97%；结算补助收入 141 万元，占 3%。2020 年列入预算的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2045 万元。

赣州市南康区2020年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指标文号	功能类	南康区	摘要
1	赣财社指（2019）65号	229其他支出	65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2	赣财综指（2019）16号	229其他支出	967	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资金
3	赣财文指（2019）63号	207文化旅游与传媒支出	11	提前下达2020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
4	赣市财农字（2019）123号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2	提前下达2020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和基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合计			2,045	